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于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下午十五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独立董事三人，实际到会独立董事三名，会议由公司独立董事辛金国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刚、王学恭、辛金国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